

## 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:

- 每股分配比例: 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10 元(含税), 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, 不送红股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, 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, 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, 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, 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- 公司不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(以下简称“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”)第 12.9.1 条第一款第(八)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### 一、利润分配预案内容

#### (一) 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

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,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, 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10,112,772.00 元。经董事会决议, 公司 2025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, 不转增股本, 不送红股。具体方案如下: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.10 元(含税),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, 公司总股本 263,745,667 股, 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9,012,023.37 元(含税), 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30.49%。

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，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 （二）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2.9.1 条第一款第(八)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项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29,012,023.37	28,258,464.30	33,641,029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95,162,105.00	92,519,155.14	87,585,231.81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210,112,772.0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90,911,516.67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91,755,497.32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90,911,516.67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D）是否低于3000万元	否		
现金分红比例（%）	99.08		
现金分红比例（E）是否低于30%	否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（元）	272,673,803.12		
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 是否在3亿元以上	否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（元）	4,526,826,605.41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 计营业收入比例（%）	6.02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 计营业收入比例（H）是否在15%以上	否
是否触及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2.9.1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 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	否

## 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### （一）审计委员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6年4月28日，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### （二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6年4月28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本方案符合《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，董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## 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9日